附件1

112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社團評選推薦及報名表

【本表請每一社團填寫一張】

□大學校院組(含綜合大學及一般學院)

□技專校院組(含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電話： E-mail：

|  |  |
| --- | --- |
| 社團名稱 |  |
| 成立宗旨 |  |
| 社團網址 | □無 □有(http://\_\_\_\_\_\_\_\_\_\_\_\_\_\_\_\_\_\_) |
| 推薦類別 | □學術性、學藝性 □服務性 □體能（育）性□康樂性 □自治性、綜合性※倘若社團報名類別與學校社團分類不一致或社團宗旨顯與報名類別不符時，得由評選委員會決定該社團之類別。 |
| 社團得獎記錄 | 110年是否獲全社評特優獎：□是 □否111年是否獲全社評特優獎：□是 □否 |
| 社團指導老師 |  | 聯絡電話 |  | E-mail |  |
| 社團負 責 人 |  | 聯絡電話 |  | E-mail |  |

承辦人：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主任）：

**※備註：**

1、本表係由各校推薦學生社團參加評選填列，若未完成線上遞交報名資料或資料不齊全者，取消參與評選之資格。

2、推薦學生社團類別需與貴校填報之「學生社團名單及分類調查」社團類別一致，社團報名類別不符本活動或與貴校學生社團分類表不同者，本活動評審委員會有權調整該社團報名類別。

3、檢附資料：請備妥下列資料後上傳至活動網頁(請仔細確認)

(1)社團評選報名表1份（核章後之PDF檔）。

(2)社團組織章程1份（PDF檔）。

(3)社團簡介之文字資料(簡介內容以111年度社團活動內容為限)1份（PDF檔，檔案大小以50MB為限）。

(4)校內社團評選紀錄1份（PDF檔）：需包含評選日期、名次。

附件2-1

112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年度最佳社團特色活動評選報名表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電話： E-mail：

|  |  |
| --- | --- |
| 社團名稱 |  |
| 成立宗旨 |  |
| 社團網址 | □無 □有(http://\_\_\_\_\_\_\_\_\_\_\_\_\_\_\_\_\_\_) |
| 展示形式 | □簡報 □自製影片 □動態展演：\_\_\_\_\_\_\_\_\_\_\_\_\_\_方式□其他： |
| 社團指導老師 |  | 聯絡電話 |  | E-mail |  |
| 社團負責人 |  | 聯絡電話 |  | E-mail |  |

承辦人：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主任）：

※備註：

1、本表請核章後上傳至活動網頁，另需上傳社團特色活動簡介（請以PDF檔格式上傳，檔案大小以30MB為限）及評選同意書(附件2-2)。

2、本表係由各校推薦校內正式學生社團參加年度最佳社團特色活動評選，每校1名，不限社團類別，報名後由評審委員依照報名學校提供初選資料審查後選出20名進入決選，如進入決選之社團因故退出，不再遞補。

3、需以動態方式呈現該社團今年度最具特色活動（形式如簡報、微電影、戲劇、相聲、脫口秀、舞蹈及動畫…等），以闡述社團特色活動之呈現。

4、決選展演時間為8分鐘（含進退場），由工作人員於5分鐘按短鈴1次提醒，7分鐘按短鈴2次提醒，時間到長鈴提醒；時間結束演出未完成，或展演時間未達5分鐘者，酌予扣分。

5、表演之道具服裝得以任何方式自行準備或自製，另道具不限定使用之材料，表演之臺詞不限定使用何種語言表達。

6、另為考慮決選會場安全，會場僅提供基本播音設備與麥克風，電源提供以不超過10安培(以110伏特(V)計算約1100瓦特(W))為原則。

7、決選場地之舞台規格為深6公尺，寬13公尺，高4.5公尺。

附件2-2

112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年度最佳社團特色活動」評選著作權證明、授權及參賽同意書

本人等參加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年度最佳社團特色活動」評選提供劇本、音樂、參賽資料等物品予以活動使用，擔保及同意如下：

1. 本人擔保就本人之參賽資料，享有一切著作權利，或已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法令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由本人自行負責及賠償。
2. 本人同意將本人作品永久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教育部宣傳及非營利使用，並主辦單位得利用本人提供之資料於國內外重製、散布、改作、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以利推廣宣傳相關活動。
3.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對於參賽作品均有攝（錄）影、錄音及展覽之權利，並授予主辦單位永久享有非營利之利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臺及地點之限制，且主辦單位不需支付任何費用。
4. 本人擔保參賽作品不曾公開發表及不得為市面上所發行之商品，參賽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若有得獎亦追回獎牌及獎金，並自負法律責任。

|  |  |
| --- | --- |
| 團隊名稱 |  |
| 代表人簽名 |  |
| 課外活動（指導）組蓋章 　 |  |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附件3

|  |
| --- |
| 112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學生評審推薦表 |
| 姓名 |  | 性 別 | □男 □女 | 照片 |
| 通訊處 | 連絡處 |  |
| E-Mail |  | 聯絡電話:( )手機: |
| 學校 | 學 校 名 稱 | 學 制 | 科 系（所） | 年級 |
|  | □大學□研究所□技職四年制□技職二年制□五年制專科學校（四、五年級） |  |  |
| 社團經歷 | 社 團 名 稱 | 職 稱 | 社 團 類 別 | 擔任時間 | 備 註 |
|  |  |  |  |  |
|  |  |  |  |  |
|  |  |  |  |  |
| 獲獎事績 | 學 年 | 參 賽 項 目 | 參 賽 類 組 | 獎 項 等 第 |
| 範例 | 1、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 |  | 特優獎或優等獎 |
|  | 2、 |  |  |
|  | 3、 |  |  |
|  | 4、 |  |  |
| 擔任校內評審經歷 | （請出具相關證明） |
| 學校推薦意見 | （此欄務必請學務處同仁或課外活動（指導）組填寫，並請確實證明該生所填之資料無誤，一切屬實） |
| 填表人：（（簽章) |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主任）：(簽章) | 學務長：(簽章)  |

備註：

1.學生評審之遴選資格，除目前仍為在學之學生，且為該社社團成員之一外，仍須具備下列資格：

（1）曾擔任正副社團負責人領導社團榮獲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優等獎以上。

（2）曾任校內評審經驗。

2.本推薦表請於線上填寫完成，並上傳核章後之掃描檔，於112年1月16日（星期一）23時59分前完成遞交。後續由承辦單位分為大學校院組及技專校院組，並依報名社團數比例，公開抽籤11名後，報請教育部聘任之。

附件4

**112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評分標準表**

**一、大專校院社團評選**

**1、線上資料評閱（佔總成績80%）**

A、「**共通性」評分項目**（佔40%）

|  |  |
| --- | --- |
| 評分細項 | 評 分 重 點 |
| 1.組織運作20% | (1)組織章程明確、清楚（具有社團宗旨、社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幹部架構及職務、社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退方式、選舉罷免等規範）。 |
| (2)組織章程適時修訂並詳實紀錄（條文修訂前後之說明、各次修正時間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下方）。 |
| (3)訂定社團年度活動計畫（包含行事曆、活動名稱、參與對象、活動時間、所需經費等）。 |
| (4)訂定社團發展計畫（具有短、中或長程計畫，內容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等）。 |
| (5)定期召開社員大會(或系學會大會)及幹部會議。 |
| (6)社團年度活動計畫之執行程度及執行成效。 |
| (7)幹部、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完備，訂有幹部產生方式並辦理幹部訓練。 |
| (8)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詳實。 |
| 2.資源管理 20% | (1)推動社團檔案資料數位化及善用社群網頁（軟體）互動。 |
| (2)訂有財務管理制度，並紀錄社團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 |
| (3)有設立社團經費的非私人專戶，簿冊與印章由專人分別保管，並定期公告收支概況。 |
| (4)年度經費收支情形詳載於於帳冊、具有社團活動項目及年度總預決算表、核銷憑證蓋有稽核印章。 |
| (5)訂有產物保管制度，財產清冊清楚載列（含圖片）社團器材、設備，包含使用（借用）及維修紀錄。 |

B、「**社團活動績效」評分項目**（佔60%）

|  |  |
| --- | --- |
| 評分細項 | 評 分 重 點 |
| 1.規劃與執行25% | (1)活動計畫周詳、企劃內容充實、具有創意或凸顯傳統之意涵。 |
| (2)活動計畫有依據社團可得內外資源及人力進行評估適切性及可行性。 |
| (3)活動之籌備，能與社團組織的規模及架構相互配合。 |
| (4)活動之宣傳，能利用多元管道進行，方式或議題能引起社團內外人員之關注。 |
| (5)活動的執行，能召集多數社員參與分工，或根據參與對象擴及到社外人員協助。 |
| (6)活動的執行，能根據活動涉及的專業性，整合社團內外資源合力進行。 |
| (7)活動結束有召開會議，大型（50人以上）活動有實施問卷回饋分析。 |
| (8)活動檢討會議紀錄能分析活動的執行成效與特色，並提出往後規劃或改善之建議。 |
| 2.績效與特色35% | (1)參與(或主辦)校外或跨校性活動，並呈現出成績、成果或績效。 |
| (2)協助（配合）學校或社區（民間）團體所舉辦之活動。 |
| (3)活動參與對象涵蓋社團內、外的人員。 |
| (4)年度活動計畫內含有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社區服務及社會關懷等與教育政策相關的活動。 |
| (5)活動的特色主題概念清晰，契合社團理念、展現出學校文化或社團傳統。 |
| (6)活動的特色能呈現出創新、創意或結合社團關注議題。 |

**2、現場詢答（佔總成績20%）**

|  |  |
| --- | --- |
| 評分細項 | 評 分 重 點 |
| 線上資料評閱問題釋疑20% | 對於評選委員就線上資料（含「共通性」及「社團活動績效」資料）評閱後之相關問題進行說明與釋疑。 |

**二、年度最佳社團特色活動評選**

|  |  |
| --- | --- |
| 評分細項 | 評 分 重 點 |
| 1.特色活動主題規劃與掌握度（50%） | (1)特色活動規劃周詳，其活動類型與主題符合社團成立宗旨。(2)特色活動之執行具有社團內、外人員參與之廣度。(3)活動成果與特色主題契合。 |
| 2.架構完整性及整體流暢度（40%） | (1)展演所呈現之概念清晰且展現出流暢性或完整性。(2)展演內容之編排充實且具結構性。(3)展演人員之現場表現穩健，團隊展演有默契。 |
| 3.時間掌握與展演完整性（10%） | 妥善運用展演時間並完整呈現。 |

**※ 初選依評分細項1.進行評分，前20名得參與決選，其結果併第2.及3.項納入總評分。**